

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研究生成都市大学生基本医疗 保险报销说明

一. 报销对象

通过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参加成都市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的研究生（可通过微信小程序“四川医保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参保信息或下载“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查询参保信息）。

二. 门诊报销

1. 首诊医院

光电所职工医院为在所研究生就诊的首诊医院，在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雁栖湖校区）参保的研究生指定中国科学院大学校医院为首诊医院，在电子科技大学参保的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指定电子科技大学校医院为首诊医院，若因病情较重需转至首诊医院院外普通门诊就诊的，须经首诊医院开具转诊单，转诊到指定的成都市医保定点医院就诊（中国科学院大学校医院可转诊到北京市医保定点医院），费用方可按规定予以报销。外伤门诊按大学生外伤门诊相关规定报销。

2. 报销方法

(1) 大学生在首诊医疗机构（光电所职工医院）就诊所产生的费用可刷社保卡或通过电子医保凭证直接联网结算，不手工报销。

(2) 新生医保未开通前先全额垫付所有费用的、参保大学生因社保卡尚在办理中或遇医保断网等情况自行全额垫付门诊费用者，请务必保管好所有相关票据，待医保开通、社保卡办理后再补刷卡结算（补刷卡结算详见第四条）享受医疗报销。

三. 住院报销

1. 四川省内住院

四川省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费用在所住医院刷社保卡或刷电子医保凭证直接联网结算，不手工报销。

2. 异地住院（四川省以外）有三种情况：

①大学生在异地住院需先在双流区医保局备案或在“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上自行备案成功后方可在所住医院刷社保卡直接联网结算，不用手工报销。

②大学生异地就医入院前未办理备案需在出院结算前联系参保地补办异地就医备案（补办备案登记时间要在当次入院前）成功后方可持社保卡或刷电子凭证直接联网结算，不手工报销，

② 大学生未能在双流区社保局或“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备案而在异地住院产生的费用需要进行手工报销，所需资料如下：

- (1) 出院证（加盖医院鲜章）；
- (2) 住院发票（需报销联原件，复印件无效）；
- (3) 住院费用清单（加盖医院鲜章）；
- (4)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5) 本人成都市社保卡复印件（四川省内大成都范围外的社保卡需将参保关系转移至成都市；省外社保卡在成都无效，需重新办理成都市社保卡，持身份证到成都市就近银行办理新卡，新卡申领方式详见第四条）；
- (6) 本人成都市银行卡复印件（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成都市工商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农商银行六大银行之一）；
- (7) ①意外伤害首次住院的除需上述资料外还需住院病程记录全套（病历首页，入院记录，手术记录，麻醉记录，出院记录），以及外伤调查表（在社保局 10 号窗口领取并当场填写）；
②意外伤害第二次住院报销除以上资料外，还需首次住院的统筹支付结算表（加盖医院鲜章）及首次住院病程记录全套（病历首页，入院记录，手术记录，麻醉记录，出院记录）并加盖医院鲜章。

注：以上资料请同学们在出院之日起三个月之内，交至双流区社保局（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正通路 555 号）10 号窗口（大学生异地住院报销窗口）。

最终解释归双流区医保局。有任何医保资料相关疑问请来电咨询，1. 社保局：028-85839005；2. 光电所医院 邹燕老师：13880777098。3. 备案电话：85736252

四. 大学生门诊医疗报销医保卡的补刷与补录

（一）补刷规定

有以下三种情况可以补刷医保卡：

1. 在首诊医疗机构，大学生门诊就诊时医保待遇暂未写入系统；
2. 在首诊医疗机构，大学生就诊时未办理社保卡；

3. 外伤调查核实后为可报销费用。

补刷的时间是(大学新生当年 9 月 1 日~12 月 31 日截止, 老生 3 个月之内补刷), 在首诊医疗机构就诊后需妥善保存就医票据、就医记录、处方、检验报告等资料以便查阅后补刷。

(二) 补录规定

该程序仅适用于在首诊医疗机构以外的定点医疗机构的门诊费用, 有以下两种情况可以补录:

1. 经首诊医疗机构同意后到其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的(首先要先在光电所医院开转诊单);
2. 因疫情期间因无法返校, 及特殊情况在其他医疗机构就诊的门诊费用;
3. 补录的时间是(大学新生当年 9 月 1 日~12 月 31 日截止, 老生 3 个月之内补录), 在其他医疗机构就诊后需妥善保存转诊单, 就医票据、就医记录、处方、检验报告, 治疗项目和药物清单明细等资料以便查阅后补录。

说明: 因特殊情况未能先在首诊医院(光电所医院)开具转诊单而提前在其他医疗机构就诊的大学生需回首诊医院补开转诊单(时间为当月内)后方可进行补录;

五. 社保卡申领

根据成医保办〔2020〕33 号文《成都市医疗保障局关于成都市大学生门诊医疗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成都市医疗保障局最新要求, 同学们需持社会保障卡或电子医保凭证(微信、支付宝均可申领)进行门诊实时联网刷卡结算。

社会保障卡申办说明:

1. 四川省内其他市州已制发的社会保障卡不需再重新办理, 只需将卡归属地转移至成都市即可使用, 卡关系转移可通过支付宝、天府市民云 APP 或微信公众号: 成都市人社局、成都市 12333 在线办理, 也可到社保大厅 13 号窗口线下办理;
2. 若新芯片社会保障卡不慎遗失或前期有统一在学校办理但至今仍未领到社保卡的参保同学, 请前往办卡银行挂失后重新办理;
3. 既往办理了四川省外社保卡的参保同学, 需凭本人身份证件等证件在成都市重新办理社保卡(注: 办卡银行需选择四川省外社保卡办卡银行的其他银行);
4. 以前从未办理过社保卡的参保同学以及医保开通生效后的新生均可凭本

人身份证办理社保卡；

5. 目前办理社会保障卡可通过线下或线上两种方式办理：

(1) 线下办理：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至指定制卡银行办理；

成都市社会保障卡及时制卡网点（请复制以下链接打开网址，具体要求以银行的通知为准）：http://cdhrss.chengdu.gov.cn/cdrs/c110205/2018-02/08/content_496e9bc118434b7c9b7b1f92bf292e05.shtml?tdsourcetag=s_pcqq_aiomsg；

(2) 线上办理：通过支付宝、天府市民云、银联“云闪付”、平安城市“一账通”等 APP 或微信公众号：成都市人社局、成都市 12333 在线办理；

6. 新的芯片社会保障卡需自行在支付宝或开卡银行或社保局激活，初始密码为 123456，密码在成都市内各个药房可更改；

7. 制卡进度查询：点击进入成都市人社局官微“制卡进度查询”界面或微信小程序“社保卡亲情查”，查询社会保障卡制卡进度；

8. 制卡过程中遇到困难可拨打 12333 劳动保障咨询热线或银行服务电话寻求帮助（建设银行 95533，农商银行 95392，工商银行 95588）。

六. 其他说明

1. 在我所参加成都市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的社保单位为：双流区社保局，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正通路 555 号。

2. 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

(1) 医保局：028-85839005；

(2) 光电所医院 邹燕老师（医保报销）：13880777098；

(3) 研究生部（参保问题）：028-85100438。

(4) 社保局备案电话：85736525

(5) 双流区社保局卡务中心电话：85736218 85736207